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在新興科技與高科技產業快速發展的時代，健全的管理機制可強化公司及客戶在智慧財產權上的保障。本公司除對自身智慧財產進行管理與保護，同時也全力防止侵害他人智財權，以期達成透明化、有效性之公司治理，降低遭受侵害或發生爭議之可能。為降低智財風險，本公司於現有的智慧財產管理基礎上制定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及執行情形報告如下：

一、 專利管理：

本公司之智慧財產管理係依據本公司《專利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研發循環》中的智慧財產權之取得、維護及運用規章進行管理，辦法內容包含研發日誌與專利檢索之紀錄與管理、專利申請及維護程序等。本公司並於專利管理辦法中訂有專利獎勵金申請及發放規則以茲鼓勵員工創新研發並將發明創作成果權利化，以充實公司專利權之質量與價值。

在研發過程中針對相關技術進行檢索，判斷有無侵權疑慮，並不定期委由外部專利事務所行專利佈局申請規劃；各專利申請過程中，妥善控管流程並盡力取得最適專利權；對已領證之專利進行列管及維護，每年定期盤點並評估維護之效益，並依照各國專利局之規定，維持既有專利之有效性。

員工智財教育訓練方面，本公司定期安排與智財相關的內部訓練並不定期邀請外部講師進行專利議題演講，以提升員工對智慧財產之認知。

本公司專利政策如下：

- 網羅創新人才，注入研發投資成本並提升公司智慧財產權量能。
- 優化專利管理制度，保護公司研發成果，以打造核心競爭優勢。
- 洞察智慧財產未來發展趨勢，掌握智慧財產權佈局的正確方向。
- 加強全體員工智慧財產權意識，減少相關風險與採取因應措施。
- 強化公司技術發展及專利檢索分析，降低技術應用之侵權風險。
- 遵循我國專利法、商標法、著作權法、營業秘密法等相關法規。

二、商標管理

本公司於產品銷售主要市場所在國家進行商標註冊，確保公司註冊商標之使用與權益不受侵害。目前已取得商標註冊之國家有台灣、美國、大陸、日本、歐盟、香港、韓國、新加坡、加拿大、馬來西亞、澳洲、俄羅斯、菲律賓、泰國等，並進行定期維護。

各商標使用單位皆應依本公司於商標註冊證上列示之圖樣為使用，不得任意變更商標圖樣，以維護本公司之商標專用權。

三、電腦軟體之使用及管理

本公司重視內部電腦軟體合法使用，不得於營運用途之電腦中安裝未經許可的軟體，或自網路下載與工作無關的程式、文件與影音資料，避免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

員工應遵守本公司資訊安全相關規範，妥善保管所經手與處理之資訊資產，將機密資訊資產按「營業秘密分級規則」標示機密等級，並依其機密等級於使用、保存、複製、傳輸時採取相應之保密措施。

四、營業秘密管理

營業秘密保護攸關公司技術領先、客戶信賴等競爭優勢，本公司於營運活動中持續不斷強化與完備營業秘密保護機制，避免公司因機密洩漏而受到侵害，進而確保公司安全及利益。

本公司管理營業秘密可分為對內及對外管理，說明如下：

(一) 對內管理：

- 本公司新進人員皆須簽署「員工工作承諾書」(內含保密條款)，且不得洩露或使用他人所有之營業秘密；員工於職務上所產生之智慧財產權，權利歸屬本公司。
- 本公司員工於執行工作時須遵守《工作規則》及《營業秘密管理辦法》之規定，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保管並維護營業秘密之機密性。
- 員工如因工作或職務涉及特定營業秘密或特定專案涉及機密性，將要求簽署額外之保密協議。

- 員工如因工作或職務有必要接觸、使用或揭露其無權限之營業秘密時，應提出調查申請，並載明調查人員、部門、目的等，經核准人同意後始得接觸、使用或揭露，核決權限應依「營業秘密分級規則」規定。
- 員工離職時，除應依照規定辦理交接作業，進行相關機密資訊保存移交外，於離職後仍應遵守保密之義務，不得洩漏任何業務機密，且不得利用本公司之營業秘密，如有違反，應對本公司負法律及賠償責任。
- 權責單位不定期檢視營業秘密保護之相關配套措施。

(二) 對外管理：

- 公司與往來客戶、供應商、協力廠商以及其他交易夥伴簽訂保密契約，確保雙方遵守相關保密義務。
- 非本公司員工，進入公司參訪時應進行身分登記，全程須有本公司員工陪同。

五、執行情形

定期查核研發循環內部稽核程序，以確保智慧財產權之取得、維護及運用係依據公司之規定處理。

近年來主要執行情形如下：

- 持續強化專利系統，管理專利案件及控管流程。
- 加強門禁管理、權限管控，防止機密資料遭洩漏。
- 定期盤點公司營業秘密，並對全公司同仁進行營業秘密保護與資安宣導訓練，加深同仁對營業秘密保護重要性認知。
- 舉辦專利基本知識與避免專利侵權之教育訓練，建立同仁智慧財產觀念與保護意識。

六、智慧財產清單

截至2025年09月05日止，目前取得智財成果如下：

- 專利核准：27件。(IC：26件，EMS：1件；114年度專利核准新增4件)
- 專利審查中：22件。
- 獲准國內、外註冊商標：58件。

七、本公司2026年專利目標

- 專利申請至少 3 件。
- 辦理智慧財產權教育訓練。
- 每月進行專利檢索。
- 每季進行中華民國專利法規修法追蹤。
- 每年於董事會報告當年度智慧財產管理事宜及執行情形。
- 持續精進專利內部規範，建立符合公司發展所需之專利制度。